

##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现场告知和微信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国占昌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具体决议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同意于2024年8月23日对外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部件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部件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为了提高原材料、半成品、库存商品等存货成本核算与ERP信息

管理系统适配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历年成本核算经验，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优化原材料、半成品、库存商品等存货成本核算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、及时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各期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**四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总经理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制度全文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**五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制度全文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**六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制度全文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**七、 备查文件**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